

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购买苗木资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万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 20,799,833.00 元购买苏州枫彩生态农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所拥有的 1253 株苗木资产。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一)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万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 20,799,833.00 元购买苏州枫彩生态农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所拥有的 1253 株苗木资产。

(二)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召开，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苗木资产的议案》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单位名称：苏州枫彩生态农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79081847-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70212018074830

住所：江苏省苏州市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星澄路 9 号

法定代表人姓名：MICHAEL T WANG

注册资本：12000 万元整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苗木培育、种植、销售及新品种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06 年 7 月 26 日至 2056 年 7 月 25 日

2、苏州枫彩生态农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是一家专门从事生态观光园综合体的开发商和运营商。在观赏花木优质种源、核心技术和产业化方面拥有领先地位。

3、本公司与苏州枫彩生态农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无任何关系。

4、截止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苏州枫彩生态农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显示，公司实现总资产 3.94 亿元，净资产 3.17 亿元，总负债 0.77 亿元。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1、本次交易标的的绿化苗木资产为经克隆技术改良后的秋红枫，所在地位于安徽省南陵县籍山镇茶丰村区域，苗木总数共计 1253 株。经克隆技术改良后，收购的苗木品种具有较高的经济价值：1）长势均匀一致，树型直立向上，茂密丰满，具有较高的观赏价值；2）吸收二氧化碳和二氧化硫能力较强，具有较高的环保价值；3）适合种植的区域广，具有较强的适应性。

2、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1、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银信评报字（2015）沪第 0287 号评估报告书，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3 月 31 日，评估结论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评估值为 2177.45 万元。

四、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介绍收购、出售资产协议的主要条款。

甲方：武汉万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苏州枫彩生态农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交货地点：芜湖。

交货时间：2015 年 4 月。

交货方式：甲方到乙方园区验货后自提。

付款方式：甲方于签订合同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上述货款。

五、涉及收购、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事宜。

六、收购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交易的背景

党十八报告中明确提出“建设美丽中国，实现中华民族永续发展”，在此契机下，我国园林行业得到了长足发展。根据中国产业信息网整理数据，目前园林绿化行业市场容量约 2800 亿元，其中市政园林 1600 亿元、地产与度假园林 800 亿元，生态修复 400 亿元。同时，随着人们收入水平增长，对生态观光休闲的需求日益提高，这给具有较大观赏价值的苗木市场带来较大的机遇。

2、收购的意图和该项交易对上市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此次收购的苗木资产，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园林业务的资产储备质量，拓宽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渠道，有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积极的影响。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一) 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二) 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4 月 30 日